**关于开展2021年秋季学期第一批社会类奖助项目评选工作的通知**

【资助管理中心2021年第37号】

各学部、院系：

现开展2021年秋季学期第一批社会类奖助项目评选工作，此次评选共包含4项助学金，请各部院系认真组织，确保评选工作的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。

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评选的项目**

助才助学金、爱心妈妈助学金、史世奇助学金、华夏助学金。

**二、各项目评选细则**

各项目名额和金额详见《2021年秋季学期第一批社会类奖助项目评选须知》（附件1）；各项目评选细则及相关材料详见附件2。

附件2含各项目**评选的具体要求及学生填表须知**，请认真阅读并通知学生务必按要求填写、提交材料。学生、班主任填写表格不符合要求时，院系应不予审核通过。

本次组织评选的所有助学金项目中，参评学生均需为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包括国家政策重点保障学生及经过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**特别提醒：**

助才助学金为大额连续资助，请各单位注意审核学生的申请情况，并综合考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的拟获奖、获助情况，以最大程度地满足困难学生需求，实现精准资助。

**三、院系材料报送**

各项目材料报送的详细要求详见附件2。

附各项目材料报送时间表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材料报送截止时间** |
| 助才助学金 | 10月25日 |
| **爱心妈妈助学金** | **10月11日** |
| 史世奇助学金 | 10月25日 |
| 华夏助学金 | 10月25日 |

**四、系统填报及审核**

**（一）学生申请**

学生登录数字京师，点击左侧“全部应用”，搜索并进入**“学生工作管理系统”**。点击左侧“资助项目管理”-“完善基本信息”进行信息填报，填报完成后点击“奖助项目申请”，找到要申请的助学金，下载申请表填写完成后点击填写申请。

在“填写信息”界面选择“新建”，上传填写完成的申请表（无需院系盖章），将除申请表外的其他材料合并为一个pdf文件并在“其他材料”处进行上传，全部上传完成后点击“保存”，完成后选择申请并在左上角点击“提交”。

**（二）院系审核**

院系资助负责老师登录数字京师，点击左侧“全部应用”，搜索并进入**“学生工作管理系统”**。点击左侧“资助项目管理”-“奖助项目审核”，进入“学院审核”界面按照分配名额对助学金申请进行审核，对推荐至资助管理中心的学生申请进行“同意”审核，其余申请学生进行“不同意”审核，如学生申请材料需要修改，可点击“返回修改”让学生修改后重新提交。

请符合条件的学生按要求向院系提交申请材料，并在学生工作管理系统中完成系统申请。各院系初审合格后，严格按照要求、按时报送纸质版材料（需加盖院系签章）至资助管理中心（邮局南侧学三宿舍楼辅楼二层），[同时将电子版院系汇总表发送至xszz@bnu.edu.cn](mailto:同时将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xszz@bnu.edu.cn)，并完成系统审核，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王瀚珠

联系电话：58802142

党委学生工作部资助管理中心

2021年9月28日